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第五十条之规定，制作本报告。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19年，将台地区办事处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以下简称《条例》)及《北京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》，严格落实《朝阳区2019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，遵循“公正、公平、便民”的原则和便于群众监督的要求，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提高我地区工作透明度，促进依法行政。截至2019年底，我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正常，政府信息公开咨询、申请以及答复工作均得到了顺利开展。

### (一)主动公开情况

本单位2019年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128条，全文电子化率达100%。其中，法规文件类信息2条；规划计划类信息4条；业务动态类信息75条，主要对办事处的政务动态、工作动态等内容进行公开。

### (二)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

本单位2019年度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25件，同上年持平。其中，当面申请14件，占总数的56%，同上年相比，减少1件；通过互联网提交申请有3件，约占总数的12%，同上年相比，减少5条；以信函形式申请8件，约占总数的32%，同上年相比，增加6条。从申请的信息内容来看，主要是涉及房屋腾退的法规文件、行政职责类信息。

### (三)组织管理

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建立了由地区工委副书记(综合保障办公室主任)牵头抓、综合保障办公室副主任具体负责及各室协调配合的工作机制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职能设在办事处综合保障办公室，由综合保障办公室副主任牵头，2名综合保障办公室工作人员具体落实。

本单位出台《将台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办法》，对地区办事处的政府信息公开源头属性管理、具体工作流程等进行了格式化的规范，并严格按照上级部门的要求，定期发布本单位的政府工作信息，切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#### (四)平台建设

一是政府网站。地区办事处严格落实全区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目标，所有均工作动态等地区政务信息均在“北京朝阳”网站进行发布，并设有专人进行定期更新。二是综合服务窗口。在地区便民服务中心(退役军人服务站)设置了地区办事处综合服务窗口，提供地区办事处的政务信息，方便公众查询主动公开和各级各类政府信息。三是微信公众号发布。地区办事处运营的“快乐将台”微信公众号实时发布地区重点工作、各项惠民举措等内容，让百姓更加了解政府最新工作动态，2019年全年共发布信息440条。四是信息公开栏。按照实用、直观、群众易于理解的要求，在各社区(村)公共活动区域设置了信息公开栏，公开栏上详细载明所在单位的法定职责，以及服务承诺内容，并定期更新，确保所公开内容的真实有效性。

#### (五)教育培训

本单位2019年度多次组织地区政府信息工作人员开展业务培训，地区工委副书记戴鸿飞在培训中对今年新修订的《条例》进行解读，共计86人次参加培训。本年度，地区主要领导多次组织信息公开工作人员、司法所及律师团队对信息公开、行政诉讼、行政复议等事项进行会商，积极推进地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#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(一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16	2	39
第二十条第(五)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行政检查	0	0
	行政确认	0	0
第二十条第(六)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102	-27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(八)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（万元，保留四位小数）
政府集中采购	101	33.6815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申请人情况							
		自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	
	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服 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25	0	0	0	0	0	25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4	0	0	0	0	0	4	
三、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4	0	0	0	0	0	4	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（三） 不予公 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
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1	0	0	0	0	1
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2	0	0	0	0	2
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3	0	0	0	0	3
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14	0	0	0	0	14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	0	0	0	0	0	0

	不明确							
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2	0	0	0	0	0	2	
(七) 总计	26	0	0	0	0	0	26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3	0	0	0	0	0	3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1	0	0	0	1	3	0	0	0	3	0	0	0	0	0

## 五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19年，将台地区认真完成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相关规定与要求，积极配合区级相关工作部署，认真完成政府信息公开任务和工作要点。但是，2019年我地区在信息公开实际工作中也存在一些不足，以下是存在的几个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。

1.队伍建设方面。主要问题：信息公开骨干队伍还没有完全建立。地区机构改革导致信息公开工作队伍人员构成不稳定，人员流动性较大，专业化、理论化水平不高。改进情况：增加培训次数，定期对信息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进行专题培训，就政府信息公开相关政策法规、依申请政府信息公开处理等内容答疑解惑。增强规范意识，提高业务水平，提升政府信息公开人员队伍的综合素质和业务能力。

2.主动公开方面。主要问题：主动公开信息的质量不够高，内容上在广度和深度两个方向有待进一步提高，人民群众关心的重点领域的政府信息主动公开还有所欠缺。改进情况：进一步加大主动公开力度，着力提高地区各部门对政务公开工作的认识，提高各部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主动性和积极性，强化《条例》和北京市、朝阳区信息公开有关规定的执行力度。

3.依申请公开方面。主要问题：依申请公开的答复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，处理依申请公开方面还不够规范，答复涉及的专业性问题较多，科室之间的沟通交流机制还有所欠缺，答复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。改进情况：建立健全多部门联动的协调工作机制，特别是在一些业务性较强的历史遗留问题公开方面，各部门建立定期交流与沟通的机制，定期对就相关疑难问题进行讨论，提高依申请公开的答复能力。

##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,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。本报告的电子版可登录“朝阳区政府门户网站(“北京·朝阳” )<http://www.bjchy.gov.cn/>——政府信息公开年报栏目”下载查阅。